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財務顧問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2016年5月20日完成。

合共25,000,0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每股配售股份0.64港元的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一名承配人。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600,000港元。

謹此提述銀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5月6日及2016年5月12日有關配售事項之公佈（「該等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2016年5月20日完成（「完成」）。

合共25,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每股配售股份0.64港元的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一名承配人（即楊琴女士），彼為一名中國公民。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承配人為一名獨立第三方以及並無於緊接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經扣除應向配售代理支付的佣金及與配售事項有關的其他開支後，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600,000港元，擬作下列用途：(i)約3,12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ii)約12,48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速動資金庫，以把握不時可能出現之機會向客戶提供委託貸款。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25,000,000股配售股份佔緊接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12%。根據配售事項所發行配售股份的總面值為250,000港元。

緊接完成前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i) 緊接完成前		ii) 緊接完成後	
	股份	%	股份	%
鼎盛行有限公司 (附註1)	207,200,000	17.98	207,200,000	17.60
李思聰先生 (附註2)	66,500,000	5.77	66,500,000	5.65
Elate Star Limited (附註3)	34,764,039	3.02	34,764,039	2.95
Li Ang先生 (附註3)	22,000,000	1.91	22,000,000	1.87
楊琴女士	4,540,000	0.39	29,540,000	2.51
其他公眾股東	817,072,884	70.93	817,072,884	69.42
總計	<u>1,152,076,923</u>	<u>100.00</u>	<u>1,177,076,923</u>	<u>100.00</u>

附註：

- 鼎盛行有限公司持有207,200,000股股份。由於鼎盛行有限公司由張健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健先生被視為於鼎盛行有限公司持有之207,2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李思聰先生為執行董事。

3. Li Ang先生為李思聰先生之兒子。由於Elate Star Limited由Li Ang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i Ang先生被視為於Elate Star Limited持有之34,764,03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承董事會命
銀合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子聰

香港，2016年5月20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子聰先生、李思聰先生及鄭鍾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天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兆昌先生、王恩平先生及張惠彬博士，JP。

本公佈載有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當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yinhe.com.hk內登載。